

##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07 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- 2019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 的简要原因说明：公司综合考虑全体股东利益，以及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、资金需求、自身业务发展等方面因素，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，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需求，因此制定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,775,024.17 元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分配净利润 397,937,288.05 元。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，公司 2019 年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7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500,000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,5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20.86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的情况说明

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,775,024.17 元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分配净利润 397,937,288.05 元，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3,500,000.0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%，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。

### （一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

2019 年度，公司主要从事园林工程施工、园林景观设计等业务，主要属于园林绿化行业，并逐步涉足生态旅游、环保行业。

近年来，园林行业不断调整业务结构，从传统地产、市政园林绿化向生态建设、水域治理、固废处置、土壤修复、特色小镇、文化旅游及农村生态环境治理等领域转型，业务发展多元化，多种业务模式并重；同时，受经济下行压力、企业融资成本上升以及房地产行业去库存等因素的影响，市场竞争程度日趋激烈。

园林绿化行业主要业务为园林工程项目的施工和园林景观设计等，传统模式下，企业通常需要先垫资施工，因此要占用营运资金，加之项目结算和工程款回收较慢，往往形成大量存货和应收账款，资金周转速度慢，给企业形成经营活动现金流压力。而 PPP、EPC 项目，一般投资规模相对较大，投资回报或收款周期长，对企业融资能力、资金运作能力、资产管理能力等提出更高要求。因此，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适当的资金积累。

### （二）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

面对行业变化，公司积极探索战略转型，以生态建设为主营，规划设计、生态旅游、环保科技等板块协同发展战略。目前，公司正处于从传统园林业务向生态环保、生态旅游业务转型升级过程中。

公司主要从事园林工程施工和园林景观设计业务，经营模式可分为业务承接、项目投标、签订合同、组建项目团队、项目实施（工程施工或工程设计）、竣工验收、竣工结算和工程移交等环节。公司自主承揽业务，并组织项目实施。

### （三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

公司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：

主要财务指标	2017 年度	2018 年度	2019 年度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）	0.18	-0.01	0.03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）	0.18	-0.01	0.03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（元）	0.17	-0.04	0.01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（%）	9.00	-0.62	0.02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（%）	8.66	-2.03	0.01

从比重来看，园林工程施工、园林景观设计目前仍是公司主要业务，工程项目对资金需求较大，因此资金实力对公司项目承接及业务规模扩大产生较大影响。2019 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-3,013.82 万元，现金流压力较大。为促进业务发展和实现战略转型升级目标，在做好经营，增强自身盈利能力的同时，公司积极考虑通过多种融资方式满足资金需求。

### （四）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

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补充生态建设工程项目的营运资金、市场开拓、科技研发、团队打造和日常运营等的支出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、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，为投资者带来长期、持续的回报，预期项目收益良好。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进行回报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积极执行公司利润分配相关制度，与股东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。

## 三、审议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将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就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发表如下意见：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系综合考虑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、现金流状况、近期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和投资者回报而制定的，具有合理性和可行

性，同时履行了规定的审议决策程序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### **（三）监事会意见**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，并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### **四、相关风险提示**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### **五、其他事项说明**

公司拟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（星期二）15:30-16:3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网络平台的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（网址为：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召开 2019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，就公司 2019 年度业绩及利润分配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一步交流。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预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3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30 日